

当涂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报告技术核查意见

2024年1月26日，当涂县清荷水务有限公司（当涂县第三污水处理厂）组织召开了当涂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当涂县清荷水务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马鞍山相荣环保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马鞍山文天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共11人。会议邀请了5名专家组成技术核查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介绍，现场核查了项目建设和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与会专家和代表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技术核查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17年11月17日，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编制了《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当涂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8年8月9日取得当涂县环境保护局以当环书批字[2018]4号关于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当涂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2018年10月29日，当涂县清荷水务有限公司成立，负责当涂县第三污水处理厂的运行和管理。

专家组认为，本项目（阶段性）程序合法，手续齐全，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和环评基本一致，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要求。

二、技术核查结论

监测报告编制较规范，验收监测技术路线及方法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验收报告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三、建议作以下整改和修改：

1、结合本项目实际工程建设情况，完善项目建设背景介绍。核实实际工程建设内容、主要设备、生产工艺和产污环节与环评及批复的一致性，细化工程变动内容。

2、补充项目污水现状收集范围及进水水质调查内容，核实废水总排口废水来源，完善在线监测系统（含国星废水）的建设情况及管控措施，补充现阶段废水收集、排放示意图。核实臭气产生节点、收集处理措施及排放情况。核实本项目固废（含危

废)种类、数量,进一步完善固废、危废分类收集、暂存场所及处理去向等环保措施。结合工程监理等相关资料,明确分区防渗等隐蔽工程落实情况。

3、明确事故池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设情况;明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核实环境保护距离的符合性。

5、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建立和完善相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台帐以及环保标志;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何高洪

刘东 林

2024年1月26日

张侃 茶 汪刚